

政府采购进口产品专家论证意见表

一、基本情况	
申请单位	郑州市第七人民医院
拟采购产品名称	超声乳化玻璃体切割一体机
拟采购产品金额	170 万元/套
采购项目所属项目名称	郑州市第七人民医院超声乳化玻璃体切割一体机采购项目
采购项目所属项目金额	170 万元
二、申请理由	
☐ 1. 中国境内无法获取：	
☐ 2. 无法以合理的商业条件获取：	
☒ 3. 其他。	
我院眼科门诊承担区域白内障、复杂眼底病、糖尿病视网膜病变、视网膜脱离等眼病诊疗工作，就诊患者逐年增多。现有手术设备分体独立，无法开展微切口白内障联合 27G 微创玻璃体一站式手术，复杂眼病需分次手术，创伤大、并发症风险高，严重制约复杂眼底疾病救治能力，现申请采购超声乳化玻璃体切割一体机进口设备 1 套。 经市场对比，现阶段国产一体化设备无法同时满足项目全部技术指标，难以适配我院高难度联合手术需求。国产设备超声晶片数量不足，超声调控模式不完善，微切口手术易损伤角膜；玻切系统大多不支持 27G 微创通道，高速切割、一键应急加压等安全功能缺失；负压调节精度低、液流自适应能力弱，术中眼压波动大。同时国产设备多为单光源照明，激光输出功率不足，缺少多功能激光探头，双极电凝、无线脚踏、耗材自动识别等配套功能不完善，整机耐用性达不到 10 年使用标准，无法满足长期高强度临床手术。 进口一体机技术集成度高，完整集成超乳、高速玻切、眼内激光、双极电凝、应急加压等全部模块，可一次性完成前后节联合手术，减少患者二次创伤。设备支持 1.8mm 微切口与 20G-27G 全规格玻切，负压、超声、切割调控精度高，双独立广角照明、大功率 532 激光可满足各类眼底光凝需求，手术并发症更低。该类设备临床应用成熟，整机使用寿命达标，配套耗材齐全，运行稳定可靠，能够全面提升我院复杂眼病手术救治水平，保障区域群众眼部健康，因此申请采购进口产品。	

三、专家论证意见

本次进口设备不属于《中国禁止进口产品、限制进口产品目录》中禁止、限制进口产品，不违背国家法律强制性规定，结合技术专家论证意见，符合国家进口产品相关法律、政策规定，同意采购进口产品。

专家签字：

李亚强

2026 年 6 月 24 日